

1 固本强基 打造一流队伍

鄂托克旗法院院长华山经常告诫干警们要牢牢记得这句话: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担负着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重要任务,队伍建设是法院工作的根基和灵魂,成效好坏直接影响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否顺利实现,关乎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以来,该院注重加强意识形态教育,以“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为主题教育,号召干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落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其中由该院组织开展的“做合格法官”征文、走近井冈山接受红色教育、院长进嘎查讲课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使全院干警的职业尊荣感和使命感得到了极大提升。

该院坚持人才兴院,以创建“学习型法院”为目标,制定科学严格的教育培训计划,通过业务培训、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等多种形式,对全体干警进行分类培训,以“竞争择优”的用人导向,激发干警队伍工作热情。2013年以来,该院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200余期。同时,该院积极推进法院文化建设,把培育法院文化与弘扬法治精神相结合,组织开展社区共建、慰问福利院活动,举办妇女儿童维权讲座、道德讲堂、演讲征文、文体比赛等活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该院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通过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和定期开展院领导讲党课、举办廉政教育专题讲座等活动,有针对性地干警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廉政意识教育,以党章党规党纪为标尺,坚持注重从小事抓起,从小事严起,不断强化纪律作风建设,保证队伍建设守住底线、不出问题。

2 提质增效 频现服务亮点

鄂温克旗地广人稀,是少数民族聚集地区,而且居民居住比较分散,针对这种情况,鄂温克旗法院推行巡回审判制度,将从“坐堂问案”变为“送法上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以最高的审判质效实现牧民群众利益最大化。近两年来,该院巡回审理案件300余起,其中审理蒙古语诉讼案件180余件,如此高效的审判工作,折射出的是鄂温克旗法院亮点工作。

——提供多种语言服务。为保障少数民族当事人诉讼权利,该院不断加大少数民族法官培训力度,注重培养优秀少数民族法官。2017年是该院“少数民族诉讼服务工作推进年”,该院通过设立多民族语言诉讼服务窗口,开发创制四种语言诉讼服务指南动漫视频,翻译整理蒙语诉讼服务资料,推进少数民族语言庭审、执行、裁判文书制作等方面的规范化。此后,该院选派鄂温克语、达斡尔语、蒙语、汉语兼通的审判骨干和工作人员到各基层法庭,用多民族语言与牧民沟通、解答疑惑,用蒙文制作庭审笔录、判决裁定等法律文书,让更多群众听得懂、看得明、信得过,受到基层牧民群众的由衷赞扬。

——增设巡回审判点和联络员。鄂温克旗法院共有五个基层法庭,在此基础上,该院在民事案件较多的镇、苏木、嘎查,乡镇驻地、人口聚居较为密集地区和距离法院、法庭较远的地点增设巡回审判点,直接省去牧民群众在接羔、打草季节路途奔波。当牧民遇到相邻权、简易人身损害赔偿、赡养、小额债务等纠纷时,巡回法庭就在矛盾纠纷发生地现场开庭,就地审理,邀请当地群众旁听,让调解更具时效性和公信力,从而提升案件审理质效和社会效果。

——巡回审判车办案力度大。巡回审判工作少不了硬件支持,巡回车就高效办理了不少疑难案件,锡尼河法庭在接到自治区高院配备的巡回审判车后,当即组织人员深入牧区,审理了三起复杂的民事案件,并当庭调解结案。



砥砺勤躬耕 芬芳硕果盈

——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工作掠影

本报记者●金丽 通讯员●芳冰●王锐

2019年,新中国迎来70华诞,地处北部边疆的呼伦贝尔草原上,鄂温克旗人民法院紧随祖国母亲的脚步,走过66载峥嵘岁月,扎根边疆基层,崇德尚法,在司法改革的征程上不断努力探索,认真履行法律职责,创新审判、执行工作举措,以执法办案为第一要务,狠抓审判管理,强化司法公开,全面落实便民惠民举措,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这条主线,紧跟司法改革进程,充分发挥地区优势,深化巡回审判工作,为边疆社会和谐稳定提供着有力的司法保障。

3 创新模式 破解执行难题



近年来,鄂温克旗法院在执行工作不断探索,结合当地实际和法院工作,多举措创新执行工作模式,在解决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查这一执行难题中发挥了行之有效的作用。

——推进失信机制纳入村规民约。将失信惩戒机制纳入村规民约,让执行工作从“单枪匹马”变“联合作战”。该院发出“加强执行联动、提振执行威慑”倡议书,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实际,为巴彦塔拉乡温都尔嘎查“两委”起草了《牧民公约》的修改草案,在原来的牧民公约基础上,增设了与审判、执行相关的三条内容,将“惩戒失信被执行人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公示后,在牧民中广泛宣传,引起了强烈反响,作为该院“加强执行联动、提振执行威慑”的一项措施,更直接、更深入、更广泛地宣传了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发挥了基层联动作用,提升了执行效能。

——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为实现执行工作专业化、规范化、集约化的工作目标,强力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鄂温克旗法院成立一站式执行事务中心,对执行工作各个环节进行解构、压缩、重组,通过集中核对立案信息和初次接待、集中制作发送格式化法律文书、集中网络查控、集中接待来访、统一发放执行案款的“四个集中”机制,切实为当

事人提供“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服务,全新的“枢纽站”模式将该院执行工作带入更加优质、高效的工作模式。

——推进公证参与执行辅助工作。为贯彻《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扩大公证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工作的通知》,鄂温克旗法院与海拉尔区公证处达成合作协议,由公证处派驻五名公证人员到该院执行局参与执行事务辅助工作,包括送达文书、制作笔录、卷宗整理等各类辅助性工作。在合作机制基础上,法院与公证机关继续探索、创新工作模式,以执行事务中心为平台,以公证参与执行事务为基点,在事务中心增加公证业务窗口,提供蒙汉双语服务,为当事人提供业务咨询,在协助执行事务的同时,延伸了业务发展的触角,促进了合作发展共赢,为执行案件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了公众的满意度。

一路栉风沐雨、筚路蓝缕,砥砺躬耕,鄂温克旗人民法院人在司法改革历程中不断探索、创新、践行,“展示特色、突出亮点、强化职能、创新发展”,今后,也必将奋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鄂温克旗法院落地生根,为打造祖国北疆亮丽风景线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继续用心血和汗水浇灌出更加“芬芳的花朵”和“丰硕的果实”!